

证券代码: 301301 证券简称: 川宁生物 公告编号: 2025-017

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8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刘革新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经营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革新先生、曹丽霞女士、高毓礼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履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24年度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评估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评估意见》。

本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经总经理刘革新先生提议,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经营工作报告的议案》,以及对2025年经营方针、未来发展战略向董事会提交《2024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的议案》,以及对2025年经营方针、未来发展战略向董事会提交《2024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的议案》,以及对2025年经营方针、未来发展战略向董事会提交《2024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八)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九)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十)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十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十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十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十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十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十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十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十八)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十九)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二十)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二十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二十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二十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二十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二十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二十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二十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二十八)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二十九)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三十)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三十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三十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三十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三十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三十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三十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三十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三十八)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三十九)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四十)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四十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四十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四十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四十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四十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四十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四十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四十八)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四十九)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五十)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五十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五十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五十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五十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五十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五十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五十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五十八)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五十九)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六十)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六十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六十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六十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六十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六十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处理与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一切事宜。该授权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宜:

(1)决定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条款,包括但不限于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类型、品种、金额、期限、发行批次及频率、发行时间、发行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并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发行利率;

(2)选择及聘任合格中介机构,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及聘任承销机构、信用评级机构及法律顾问;

(3)进行一切必要磋商、修订及签订所有相关协议及其他必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批准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申请、注册文件、发行文件、承销协议、所有为发行必要披露的公告及文件);

(4)办理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过程中所有必要的批准及必要的注册及备案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就发行该工具向相关部门“递交注册申请及按照相关部门”的要求对发行该工具的提议作出必要修订;

(5)如监管部门发行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环境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可依监管部门的意见或当时的市场条件对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就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采取一切必要行动及处理或决定所有相关事宜;

(7)上述授权自本次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三年内及授权期限内注册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有效期均持续有效。

(八)以上授权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开展票据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分)公司共享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票据融资额度,即用于与所有合作银行开展票据融资业务的质押的商业汇票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开展期限为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即2026年)为止的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上述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分)公司可独立开展票据池业务,也可以办理集团票据池业务。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分)公司可办理集团票据池业务,可以在各自质押票据池范围内开展融资业务,当自有质押额度不能满足使用时,可申请占用票据池内其它成员单位质押额度。质押票据到期后,当事人保证金融,与质押票据共同承担质押担保额度,额度可滚动使用,保证金余额可再用的票据置换。质押票据到期前,公司可以视需要要质押池的建立和使用采用最高额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及其他合理方式进行担保。具体担保形式及金额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具体确定及办理,但不得超过质押池业务额度。

提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根据经营需要决定单笔融资额度,决定参与票据池业务的(分)公司及其变更,签署融资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的议案》。

(九)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4.647元/股调整为4.4224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十)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十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十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十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十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十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十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十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十八)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十九)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二十)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二十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二十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二十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二十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二十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二十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二十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二十八)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二十九)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原定在第二个归属期内符合归属条件的33名激励对象办理292.50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三十)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重大遗漏。

伊型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以下简称“准则第1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以下简称“准则第1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19号》(以下简称“准则第1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以下简称“准则第20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以下简称“准则第21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以下简称“准则第22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以下简称“准则第23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以下简称“准则第24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以下简称“准则第25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6号》(以下简称“准则第26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7号》(以下简称“准则第2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以下简称“准则第2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9号》(以下简称“准则第2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以下简称“准则第30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1号》(以下简称“准则第31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以下简称“准则第32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以下简称“准则第33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以下简称“准则第34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5号》(以下简称“准则第35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以下简称“准则第36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以下简称“准则第3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以下简称“准则第3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以下简称“准则第3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以下简称“准则第40号”)《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以下简称